证券代码: 835808 证券简称: 星成电子 主办券商: 方正承销保荐

宁波星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星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(详见公告编号: 2020-006) 已获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 公告如下: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3,118,966.50 元,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 现金红利 3,112,880.00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.68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.660000 元 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:

- 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政部税务总 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;
- 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(QFII)股东,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,公司按 10%的 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;
- (3) 对于 O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 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20年7月7日 除权除息日为: 2020年7月8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截止 2020 年 7 月 7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权益分派现金红利全部由本公司自行派发,将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浙江省余姚市三七市镇安捷西路 18 号联系人: 胡宏璋

电话: 0574-62925968 传真: 0574-62925967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星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宁波星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